

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，由监事会主席陈柔姿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需进行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。监事会同意提名孙久伟先生、刘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上述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与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3 月 2 日